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7-039

2016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无		

声明

无。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是 √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96,000,000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同兴达	股票代码	00284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宫臣	李岑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利金城科技工业园3#厂房4楼	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街道利金城科技工业园3#厂房4楼	
电话	0755-33687792	0755-33687792	
电子信箱	zqwdb@txdkj.com	zqwdb@txdkj.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主要业务及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研发、设计、生产和销售中小尺寸液晶显示模组,产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数码相机、仪器仪表、车载等领域或图文显示界面等领域。目前发行人90%以上的液晶显示模组产品应用于手机行业。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均未发生变化。

(二)、行业发展变化

公司产品主要为液晶显示模组,其中液晶面板系最为核心的原材料,显示行业的发展决定了液晶显示模组的发展方向,平板显示的需求也决定了液晶显示模组的市场容量。

中国大陆从上世纪80年代开始进入液晶显示领域,并紧密跟踪液晶显示技术的发展。目前,中国大陆已经成为全球LCD制造大国。中国政府高度重视液晶产业的发展,扶持与鼓励液晶显示产品的规模化经营。在全球制造业向中国大陆转移的趋势下,随着中国成为最大的电视、电脑、手机生产基地,液晶显示行业作为其关键产业正加速向中国大陆转移,国内液晶显示行业面临宝贵的发展机遇。

自改革开放以来,国际电子产品制造商通过加大在华投资力度,开始大规模把生产基地转向中国,通过合作共赢的方式获得良性发展。全球化的产业分工使中国成为世界性的制造大国,也成为全球最大的电子产品制造基地之一,并形成了珠三角、长三角和环渤海地区三大产业集群。这不仅扩大了中国电子产业的市场空间,还将先进的生产技术、管理方式引入国内企业,推动了中国电子产业及其配套产业的发展。

液晶显示模组作为众多电子产品的核心部件,越来越多的日本、韩国、台湾地区的电子厂商将其液晶显示模组的生产线转移到中国大陆,使得中国液晶显示模组的产能每年以几何级数在上升。2009年以来全球80%以上的液晶显示模组产能由中国大陆提供,而其中华南地区扮演了最为重要的角色。

(三)、市场竞争格局

1、以深圳为中心的珠三角中小尺寸液晶显示模组产业集群

珠三角液晶显示模组产品以中小尺寸为主,产品应用于手机、平板电脑等领域。依托深圳手机、平板电脑等产业的发展,中小尺寸液晶显示模组产业在珠三角地区逐步发展壮大,形成了涵盖液晶模组的专业加工设备制造、配套零部件加工及成品设计制作的庞大产业集群,成为全球手机、平板电脑等液晶模组最主要供应中心,产生了大批实力雄厚的液晶模组厂商,既有深天马、京东方等大型上游原厂,也有专业从事液晶模组生产的同兴达、帝晶光电、宇顺电子、雅视科技等企业。

2、以上海和苏州为中心的长三角大尺寸液晶显示模组产业集群

长三角液晶显示模组集群以跨国企业和台资企业为主,产品以大尺寸液晶显示模组为主,主要包括夏普、索尼、三星、奇美等大型企业。国内也有部分企业如海信电器、彩虹股份、康佳电器等参与到大尺寸液晶显示模组生产当中。

(四)、公司行业地位

同兴达股份自成立以来专业从事TFT液晶显示模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多年的技术和客户积累,市场竞争力不断增强,其生产工艺水平、快速响应客户需求能力、生产成本控制能力均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公司已与国内知名手机方案商以及手机制造商形成了稳定的关系,拥有较为核心而稳定的客户群体,如华贝电子、闻泰通讯、天珑移动、西可通信等公司。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6年	2015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2,800,766,966.65	2,019,076,971.54	38.72%	2,225,440,83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7,647,830.06	70,343,372.55	38.82%	64,202,666.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5,898,425.48	66,765,029.71	43.64%	63,347,08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112,970.65	173,991,200.02	-155.81%	-54,935,750.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60	0.980	38.78%	0.9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60	0.980	38.78%	0.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49%	21.20%	2.29%	27.38%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4年末
资产总额	2,152,775,631.76	1,215,855,541.80	77.06%	1,280,279,57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64,525,835.77	366,885,779.58	26.61%	296,563,173.6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85,336,237.19	517,839,381.88	790,017,011.33	1,007,574,33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79,661.88	14,318,487.67	11,698,076.66	57,451,60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085,935.52	14,043,233.52	10,654,331.00	57,114,925.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05,335.51	63,905,508.95	-94,217,889.34	-5,995,254.7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3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万锋	境内自然人	35.55%	25,596,000				
钟小平	境内自然人	35.55%	25,596,000				
李锋	境内自然人	6.30%	4,536,000				
刘秋香	境内自然人	6.30%	4,536,000				
泰欣德合伙	其他	6.30%	4,536,000				
中比基金	国有法人	4.45%	3,200,000				
京源投资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800,000				
恒泰资本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1%	800,000				
傅丽芬	境内自然人	1.11%	800,000				
张进福	境内自然人	1.11%	800,000				
吴金钻	境内自然人	1.11%	8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万锋、钟小平、李锋、刘秋香签订《共同控制》协议。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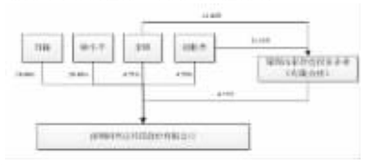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1)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	2015年	同期变动率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6年,公司凭借技术创新优势、快速供货优势、质量管理优势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提高了市场占有率。公司2016年销售收入为28007.70万元,较2015年增长38.72%,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764.78万元,较2015年增长38.82%。

根据IHS DisplaySearch统计,近几年全球手机出货量超过20亿台以上。根据市场研究公司Gartner统计数据,目前全球将近有80%的人拥有手机。全球手机出货量持续稳定增长。随着智能手机的发展和下游手机屏幕尺寸的日益增大,公司及时根据市场需求持续调整产品结构,日益优化。

我国政府高度重视液晶模组行业的发展,扶持与鼓励液晶显示产品的规模化经营,先后出台了多项相关发展规划及产业政策。《“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通信业“十二五”规划》、《电子基础材料“十二五”规划》、《电子信息制造业“十二五”规划》、《重大技术装备自主创新指导目录(2012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等政策均支持TFT-LCM行业的配套发展。

2016年公司在江西赣州投资建设了新的产线,基于On-cell一体化全贴合技术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线项目,目前已经投入生产。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产品链条,丰富公司现有产品结构,进一步增强公司对下游客户的配套供货能力。

2017年加大一体化模组的产出量并增加Amoled产品线。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液晶显示模组	2,762,054,473.20	106,711,389.80	10.29%	37.92%	46.84%	-1.0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对2017年1-3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7-033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万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全体董事确认: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7-039)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16年度合并口径同兴达股份实现营业收入280,076.70万元,同比增长38.72%。2016年度实现净利润9,764.78万元,同比增长38.82%。

截至2016年底,同兴达股份总资产规模215,277.56万元,同比增长77.06%。净资产46,452.58万元,同比增长26.61%。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6 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为97,647,830.06 元,母公司净利润36,140,923.5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614,092.36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6,949,786.02元,2016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189,476,617.22元, 资本公积124,357,609.20 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6年度审计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2016年度)的议案》。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2016年度)的议案》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及公司下属子公司拟向相关银行申请包括各类借款、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等的综合授信额度。计划申请额度为20亿,所申请的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视公司实际需求确定。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拟定对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薪酬进行调整,由原来的津贴5万/年调整为津贴6.8万/年。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7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补充协议的议案》

《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36) 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向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公司2017年向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37)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就本议案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同意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17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并授权公司董事会与其签订工作合同及决定有关报酬事宜。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038)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事前确认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事前确认意见》和《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7年5月16日上午10:00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表决结果:赞成:7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7-040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将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17年5月16日(星期二)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5月15日-2017年5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7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15日15:00至2017年3月16日15:00任意时间。

5、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交易所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者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意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本次股权登记日:5月10日

7、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止2017年5月10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或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龙华区利金城科技工业园三栋厂房四楼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1、《关于<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4月26日刊载的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4月26日刊载的《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以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2017年4月26日刊载的《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17-39)

3、《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4月26日刊载的《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4月26日刊载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33)

5、《关于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4月26日刊载的《关于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

6、《关于2017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4月26日刊载《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33)

7、《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4月26日刊载《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33)

8、《关于公司2017年向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4月26日刊载的《关于公司2017年向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公告编号:2017-37)

9、《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内容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7年4月26日刊载《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33)

特别提示:

1、议案1、2、3、4、5、6、7、9均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议案8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对中小股东(公司董监高人员以外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低于5%(不含)股份的股东)表决情况单独计票。

三、现场会议的登记方法

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出席的,请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者其他有效证明、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由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盖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的需经公司确认后有效。

3、登记时间:2017年5月15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8:00)

4、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华新区利金城科技工业园3#厂房4楼前台

授权委托书送达地址:深圳市龙华新区利金城科技工业园3#厂房4楼证券部

邮编:518109

四、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其他事项

1、联系方式

联系人:宫臣、李岑

电话:0755-33687792　传真:0755-33687791

通讯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利金城科技工业园3#厂房4楼

2、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3、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七、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2、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5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2845”;投票简称为“TX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1	《关于<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00
2	《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00
3	《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2017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6.00
7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7.00
8	《关于公司2017年向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8.00
9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9.00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全部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回避。

股东对总议案投票时,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能撤单。

不符合上述投票规则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系统做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7年5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使用交易系统投票。

三、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1、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具体时间为2017年5月15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7年5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陆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单位(本人)系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东,兹全权委拖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2017年5月16日上午10:00召开的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并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人对这次会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
1.00	《关于<2016年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3.00	《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关于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6.00	《关于2017年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7.00	《关于调整公司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8.00	《关于公司2017年向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9.00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名称(姓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

证件号: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签字(盖章):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受托人名称(姓名):　证件号:

受委托人签字:受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7-034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小军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编制的2016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如下: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2016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法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本议案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和定期报告进行了有效的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执行情况良好,运行正常。公司监事会在审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后认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结构合理,财务状况良好,真实、客观和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定的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本公司《公司章程》的利润分配政策,审议程序合法合规,有关现金分红政策及其执行情况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16 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净利润为97,647,830.06 元, 母公司净利润36,140,923.56 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扣除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3,614,092.36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56,949,786.02元,2016 年末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189,476,617.22元,资本公积124,357,609.20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的相关规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9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1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五、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内部控制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实际需要,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董事会出具的《公司2016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2016年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向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营稳健,财务状况稳定,资信情况良好,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公司2017年对公司赣州市同兴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担保总额度不超过70,000万元符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监事会认为: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2016年度审计工作中,勤勉尽责、细致严谨,为公司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同意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赞成: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4月25日

证券代码:002845　证券简称:同兴达　公告编号:2017-038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17年4月24日,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对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决定如下: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有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地发表了审计意见。公司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17年会计年度的财务审计工作,并授权公司董事会与其签订工作合同及决定有关报酬事宜。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 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